

#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永泰南城区便民综合市场配套设施项目(施工) 已由 永泰县人民政府 以 常务会议纪要(2025)17号 批准建设, 建设单位为 永泰县城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招标人为 永泰县城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福建省营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

2.2. 工程建设规模:

本工程为1栋多层公建及1个地下室的地下一层局部改造, 属建筑外立面改造及建筑内部装修工程;原建筑总面积为:58376.81m<sup>2</sup>,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7102.67m<sup>2</sup>, 地下建筑面积为:31274.14m<sup>2</sup>,建筑基底面积为:6829.81m<sup>2</sup>, 建筑地面总高度24.15m,最高层数4层;其中本次涉及装修的总建筑面积为:24744.38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4252.92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为:491.46m<sup>2</sup>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2) 招标类型: 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本次改造属建筑内部装修及建筑外立面改造, 地上部分为平面店铺装修划分调整及建筑外立面改造, 地下室为地下一层增加一间变配电房、一间管理用房及制冷机房加大; 具体以招标图纸为依据, 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其中, 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中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标准”1.4.3三级资质承接范围;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24744.38m<sup>2</sup>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依据项目施工图纸、项目概况及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建市(2007)171号)(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类别“一般房屋建筑工程, 工业、民用与公共建筑工程”中型相应规模标准规定”;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24744.38m<sup>2</sup>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 下同): 21850382 元;

2.5. 工期要求: 总工期为 240 个日历天, 定额工期 / 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 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

2.7.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设计及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 3.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 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 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二 级 建筑工程 专

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 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 / 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 / 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 / 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0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4-28 16:00:00 至 2026-05-26 09:00:00 通过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b.fzsggzyfwjw.com.cn/>)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 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150000 元人民币。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①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从投标人所在地银行的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汇达本项目指定账户；或②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保函形式；或③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金保险形式；或④银行保函形式（含银行电子保函）；或⑤按福州市相关规定交存年度投标保证金，如果年度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时，不足的部分按本条款第①项约定的方式补足。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05-26 09:00:00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建设工程招投标信息网（[www.fzztb.com](http://www.fzztb.com)）

.org)、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bt.fzsggzyjfwzx.cn/>)

上发布。

## 9.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泰县城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永泰县城峰镇金融大厦13层，邮编：350799

电子邮箱：/

电话：0591-38733663，传真：/

联系人：何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营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梅峰路5号红鼎山人大厦八层，邮编：350003

电子邮箱：/

电话：13067261281，传真：/

联系人：赖宗煌(项目负责人)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网址：<https://fzbt.fzsggzyjfwzx.cn/>

联系电话：0591—62275676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永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福州市永泰县冠景大厦20层

联系电话：0591-24836279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永泰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地址：城峰镇刘岐村立塘66号双子星大楼4层

联系电话：0591—62275676

